

数道关卡层层拔毛抬高药价

政协委员给高药价开方：查成本盯处方倒招标，引入司法杜绝“吃回扣”

■记者 刘璋景

“药品出厂价不高，但经过许多环节，到病患手中就贵了。”

1月27日，王诚喜、姜浩文等省政协委员在参加医药卫生界的分组讨论时，直指药品中间流通环节加价，是药价高的主因。

委员们建议，在湖南医改中引入司法手段，提高药企、经销商等“吃提成”的风险，以降低药价。

【现状】

集中招标，有些越招越贵？

为降药价，2008年起，长沙多数医院推行药品集中招标采购。

但去年，长沙市物价局调研市区多家医院药价，结果让人“傻眼”：没参与招标的民营医院，药品购进价竟普遍低于招标的公立医院！

调查发现，后者招标价普遍高于前者10-15个百分点，部分医院甚至高达20个百分点。长沙县融城医院、原水电八局医院，从原来集中招标采购改为医院与药企单独议价后，药品进销差率在30%以上。若以两家医院一年药品销售额为1600万元计算，可节省购进费用300多万元。

记者调查发现，同一厂家生产的“胃溃疡”，在医药公司药店里每盒50片的零售价是3元；而部分医院招标后，中标价涨至41元！

【分析】

中间商设卡拔毛抬价

省政协委员、湘潭市中医院院长王诚喜认为，民营医院的药价低，减少流通环节是重要因素。

王诚喜表示，药品是被动消费，病人没有选择权和决定权。药企认为要想把药品交给病人，总想疏通关系，或明或暗地“吃提成”。

“不少医药公司常以考察讲学的名义，组织医生到国外旅游，赠送大红包，这些钱都是从药品加价得来的。”王诚喜说。

他指出，药品流通一般经过8道关口：生产企业—总经销医药公司—省级代理商—地市级代理商—医药代表—医院主管院长—药剂科主任—医生—患者。中间商的利润都是“羊毛出在羊身上”。

【建议】

可用倒招标，盯紧开方者

部分委员提出，我国药品现有3万余品牌，国家可花一年时间对其进行成本检查核算。掌握成本后，给企业适当利润，然后用倒招标的方式，将这些药直接配送给医院。这减少了很多环节，可大大降低药价。

“我们可借鉴台湾的药品销售，明码标价，药品都标有成本价、零售价，患者可看价买药。”省政协委员戴华浩表示，医改后进入医保目录的药品，价格已很透明，回扣空间就被封杀了。“所以，让更多药品和医疗服务纳入医保目录，或许是解决回扣的最简单的方式。”

省政协委员、湖南省人民医院副院长向华则建议，各医院应开展反商业贿赂行动，严惩行贿者。同时，组建专门的药事与治疗委员会，以减少医生处方的随意裁量权。

连线

提高医药人员吃回扣风险

1月27日，省政协委员、湖南民生医疗集团董事长姜浩文认为，药品层层加价，主要是“吃提成”的人面临的风险有限。

他认为，可制定一个司法提前介入的机制，甚至通过立法，加大对医药回扣现象的打击。

他介绍，“中间环节太多导致药价虚高，还有的药品利润小就不生产了。可减少药厂数量，强化优质资源。”



合理降药价让百姓看得起病。但省政协委员直指目前一些怪现象：药品中间流通环节加价推高药价。IC图

城市主干道应增设自行车专道

夏曼委员：五一大道和梅溪湖是榜样 长沙规划：建12条绿道

本报1月27日讯 去年10月，五一大道开辟自行车道，成为长沙首条拥有此道的主干道。

重提自行车的背后，还有人们的环保隐忧。此前，长沙今年测试PM2.5后，前18天仅3天合格，汽车尾气是罪魁祸首。

1月27日，省政协委员夏曼提交《关于在主干道增设、恢复自行车道的提案》，建议将五一大道的经验推广至全省，减少机动车排废量。

夏曼认为，长沙自行车道“消失”有几大原因：一是城市规划欠缺。自行车道缺失，不少骑行市民只能走人行道或机动车道，增大事故风险。二是道路扩建留有遗憾，未预留。三是机动车乱停乱放。自行车、机动车和行人，都在争道。

她建议，加强旧城改造和新区开发的前置规划设计，尤其是主干道应配设自行车道。她说，像梅溪湖片区那样，鼓励区域内步行和自行车骑行；如湘江世纪城等大型生活住宅区，可建公共自行车租赁系统。

■记者 王文

会外调查

长沙12条绿道串起秀美景点

长沙近期已规划12条绿道，目前6家设计单位正设计。这些绿道东达松雅湖、西至梅溪湖、南到湘府路湘江大桥、北抵靖港古镇，串起数十处景点。

在绿道中，你可骑车、散步；每隔一定距离，还设有驿站，能休息、租车，甚至给手机充电、上网；如果骑累了，还可就近找驿站还车。

众议苑

长潭西高速可对长株潭车辆免费

若爱人在湘潭上班，自己在长沙上班，一个星期来回，花在高速上的钱不少。

目前，从湘潭市往返长沙的高(快)速公路主要有两条。

长潭西线高速公路实行收费，虽收费不高，但对经常往返的车辆

来说，每年此项开支还是挺大。

1月27日，省政协委员刘金旺认为，长株潭城际快速通道，因车限速60km/h，加上红绿灯较多，行车时间较长。他建议，规划修建一条从湘潭河西至长沙市区的高速通道，连接湘潭河西二环至长沙坪塘湘府路

连线·急救通道

给急救车装“让道摄像头”

本报1月27日讯 近日，北京一辆120急救车因抢救途中无车让道，3公里车程走了40分钟，伤者不幸身亡。

省政协委员、湖南省儿童医院儿童保健所所长钟燕建议，以法规规定急救车辆在抢救病人时的优先权。

医学上将发生伤病的头4分钟，称为“急救黄金时间”。现实中，城市交通拥堵，给急救车让路者不多，而一些特权车却一路鸣笛。此外，应急车道也经常被占。

钟燕介绍，开辟应急通道是西方最成功的经验之一。北京也已立法规定：运载病人的急救车辆行驶途中，社会车辆拒不放行视同违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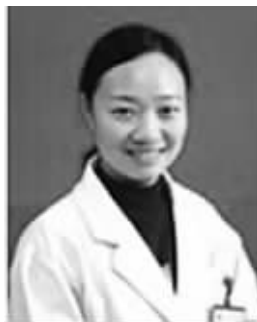
钟燕建议，政府应立法，把给急救车让路变成“铁律”。在给救护车“优先通行权”的同时，也要规定车辆必须让行。

她认为，可在救护车上安装摄像头，将不愿意让行的车辆记录下来，予以重罚。罚单背面可印上“请您行个便，给生命让道”、“您让一小步，温暖一家人”等宣传标语。驾考时，可增加给急救车让道等内容。此外，也要打击假冒120。

■记者 王文



省政协委员夏曼。
记者 李丹 摄



省政协委员、湖南省儿童医院儿童保健所所长钟燕。
(资料图片)